



敬一丹——新韵重庆需要我们停下来，慢慢品



记者 齐岚森 摄/视觉重庆



人物名片

敬一丹，1955年生于黑龙江，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播音指导、著名电视节目主持人。曾主持《焦点访谈》《东方时空》《感动中国》等节目，三获中国播音主持金话筒奖。近年来主创新媒体节目《节气·长城》《博物馆9分钟》等。

“新韵”，我想还需要更多时间，在重庆停下来，慢慢品。我也相信，重庆值得更多人走近，来停留，来感受。”

我还惦记着第一眼看见的朝天门

新重庆-重庆日报：您在《走过》中特别写到了重庆，当时的场景为什么让您记忆犹新？

敬一丹：我是1985年第一次来重庆的，当时在朝天门码头上岸，那是我看到重庆的第一眼，印象实在太深刻了。

我那时还在读研，为了写硕士论文，到地方电台调研，重庆是其中一站。我独自一人从北京坐火车到了武汉，在武汉上船，经过三峡到重庆。在朝天门码头下船的时候，我有些吃惊：那么多的人，那么多的声音，还有那么多的台阶！我在嘈杂和热闹中一步步走上来，心里有点小紧张，尤其我还想到了《红岩》的故事，想到昔日江姐和甫志高就是在这里接头过。回头一看，两江汇合，江水滔滔，心潮澎湃，那记忆实在难以忘怀。

所以之后我每次来重庆，都会想办法去看看朝天门码头。去年我也来过重庆，但我从南岸那边看过来时，发现朝天门已经完全不是我记忆中的样子了。说实在的，40年了，我还始终惦记着第一眼看见的那个朝天门。

坦白地讲，凡是江河汇合的地方，都让我特别动心，但又说不清为什么，反正就是内心很平静。所以每次来重庆，我总惦记着朝天门，有时候晚上去，有时候白天去。总之我觉得那里有种无可替代的魅力，总是很有活力。并且，重庆人也很有活力。我觉得江河汇合的地方，总能给人一种力量，给人以启发，催人奋进。

总的来说，重庆对我来说有多方面的满足：自然之美、城市之美、乡村之美……虽然我来过很多次了，但一直觉得没有走遍，没有看够，重庆一直在吸引我。可能对于重庆人来说，对这座城市的很多东西早就习以为常了，但站在我们的立场仔细看，这座城市还是一直有新意在生发，让人兴奋。我相信走来走去，人们会越发发现重庆的好。

重庆的新韵，藏在很多细节里

新重庆-重庆日报：重庆的江河让您印象深刻，在您家乡哈尔滨也有著名的松花江，与东北的江河相比，西南的江河带给您怎样的新意？

敬一丹：刚才我说了，凡是走到江河汇合之处，我就莫名地激动。2024年，我专门走过一遍川渝大地，看到了许多江河汇合的地方，这个时候我也会回想起哈尔滨，我的家乡，在那里，我们的母亲河是松花江，但松花江和黑龙江汇合的时候，跟南方江河汇合的情形还是不太一样。

我在家乡看江河汇合的时候，没有一个比较高的视角，感觉它往往是比较平静的，但在川渝，这种汇合是很激荡的。尤其在重庆朝天门，这里是长江跟嘉陵江汇合处，感受非常特别。我总是忍不住在两江汇合之处朝长江上游望去，因为上游有那么多的地方我曾经走过，留下了那么多的记忆，所以在它的汇合处，仿佛会感到那么多的记忆汇合到了一起，特别让人胸中激荡，也很容易让人愿意停在这里，因为这是一个适合发呆的地方。

新重庆-重庆日报：您跟重庆结缘40年了，重庆的发展日新月异。最近我们提出了新的文旅口号，其中一句是“新韵重庆”，刚才您也说重庆总是有新意，那么您怎么看待重庆的新韵？

敬一丹：我一次次来重庆，但每次重逢，都还不算是闹别。我想如果是闹别的话，就会对重庆的新变化感触更深刻。尤其是这几年，来得越来越频繁，比如说去年我来过，今年又来了，那么重庆的新变化，带给我的冲击可能就不是那么巨大了。

这些年重庆给我的总体印象，可能就是感觉这座城市依然那么好，而且越来越好。但老实说，每次来都匆匆匆匆。我觉得要体会这座城市的新韵，需要停下来，而不是匆匆走过。你看我这本书就叫《走过》，有的时候，我们在路上总是走得匆匆，那么现在，需要为重庆那些新的细节放慢脚步。我想我们重庆现在所说的新韵，藏在很多细节里，需要慢下来仔细看，才能感知她又发生了怎样的变化，藏着怎样的新韵。

文字是媒体人应做的基础表达

新重庆-重庆日报：在《走过》这本书里，您用24节气串联内容，很有新意，这样的立意，初衷是什么？

敬一丹：我从小就很喜欢节气，那时虽然不懂，但每到一个节气的时候，听我姥爷或者妈妈说起，我就好奇这是什么东西。慢慢长大，了解之后，我觉得这真是祖辈传下来的一个文化瑰宝。后来我又慢慢思考，在喜欢和传播之间，我们能做什么？思考的过程中，我发现了一个有趣的文化传播链条。

最初我通过音频的方式来传播节气文化，在我们台的新媒体平台央视新闻里，以音频的方式读一本节气书。那本书的作者是《三联生活周刊》前主编朱伟先生，他每个节气都会在微博里分享一段文字，而且还把古人留下的随春夏秋冬、农耕时令有感而发的诗词歌赋进行了重新梳理。你看，这个文化链条多有意思——古籍中谈到节气，朱伟把它摘出来，用微博传播；出版人又把微博中的文字变成书；我得到这本书后，再以音频的方式在新媒体传播。我看到了这样一种传播链条的关系，意识到这也是媒体生态变化给我们带来的更多的可能性。

同样是节气，我们的传播方式还可以更多元。后来，我又立足节气文化制作了视频节目《节气·长城》，在央视频播出。《走过》这本书里有关节气的内容，就来自那个节目，等于我又把视频内容变成了文字。

你看，这个传播链条就形成了一个闭环，从古籍里的文字到微博、音频、视频，现在又回到了文字，又成为了书籍。我想，节气文化是个宝藏，我们可以从多方面来解读它，传播它。可以从科普的角度、农耕的角度、民俗的角度……那这本书呢，就是我从一个媒体人的角度，去表达我是怎么看节气文化的。

这种链条式的传播，我想只有在今天融媒体的环境里才有可能实现。这也是一种探索实践。在这个实践中，我感觉到，作为媒体人，可以通过不同方式去表达，话筒、镜头、声音、图像、文字都可以。但无论如何，通过文字来表达，我认为是媒体人应该做的一种最基础的表达。

当然，这种传播的可能性还在继续，比如今天，我又带着书走到了读者当中，看到小读者对节气文化特别接受和喜爱，我也觉得特别幸福，收获了很多很多的知音。这样的效果，让立足于文字的媒体传播延伸到更远。

融媒体时代要意识到“后有来者”

新重庆-重庆日报：融媒体时代做传播让您感到幸福，但似乎一开始您对新媒体的态度比较微妙？

敬一丹：我们那时电视处于上升期，甚至巅峰期，有一段时间，我们电视人甚至有种误解，以为“后无来者”。后来，新媒体来了，媒体融合发展，我也慢慢理解了融媒体传播是个怎样的过程。

直到退休以后，我在一种更放松的状态下接触新媒体，收获了很多新体验。我慢慢觉得，我们过去可以拥有亿万观众，今天在融媒体的环境里，也可以聚焦到一个一个的具体的个体，去进行对话交流，这种体验是过去没有的，是融媒体环境教给我的。

如今我甚至很感谢新媒体，因为，我当初那么害怕新媒体，总觉得很怕和它正面对，毕竟，以为“后无来者”。现在，后者来了，年轻人来了，新的力量来了。所以我很庆幸后来利用融媒体做传播的新体验。

新重庆-重庆日报：从“后无来者”到“后有来者”，这是一种怎样的观念转变？

敬一丹：作为一个媒体人，如果一直意识到“后有来者”，这对我们的成长是有帮助的。我的真实感受就是应该“后有来者”。在融媒体大环境里，“后有来者”就是提醒我们，可能今天面对了新东西，已经让我们眼花缭乱，但明天可能又要面对更新的东西了，那我们的表达方式也要更新，要用更适合的方式去进行传播。

媒体人应该是最有瞭望能力的，最有未来感的。从这点讲，我也很羡慕我的年轻同行。他们和我们那个时代面对的挑战不一样，但他们有更多的可能去记录这个时代。有了这些记录，我相信过很多年以后我们回头看，就会知道在融媒体这个时代，我们获得了什么。

南滨路上的史前故事

■阿奎

不久前漫步南滨路，看到下浩老街、重庆开埠历史陈列馆、东水门大桥以及山城魔幻景观的繁华，突然想起上世纪80年代初的一次意外遭遇。

那时我在一家建筑企业任行政秘书，接到南岸玄坛庙长航职工宿舍工地的一个电话。工友在电话里说，他们挖基坑时发现了一些奇怪的东西，不知道是什么，让我去现场做个判断，以免影响施工。

在朝天门乘轮渡过长江，爬很长一坡岩石梯坎赶到工地，眼前是一壁陡直的巨岩，高约七八米，长约二三十米。岩面上有两串规则排列的凹坑，总共有30来个。每个凹坑都不深，但印痕很宽，像瓜蒂并在一起呈放射状分布的3条黄瓜，又如一个个横着书写的“爪”字。两串凹坑间，每个距离基本相等，就像经过丈量后有意凿出来的。

看到如此规模的“石刻”作品，我脑海里立即闪过一些古生物形象，猜想那些凹坑可能就是史前留下的恐龙脚印。

问工人是怎么发现的。回答说那岩石原本覆盖着泥土和藤蔓，因在施工红线内，要凿掉一些岩石。他们掀开藤蔓，刨掉泥土，就看到了那些凹坑，“要真是恐龙脚印，挖还是不挖，得赶快决定。”我跟工地负责人商量，先暂停施工，立即联系考古部门来看看。

第二天一早，原重庆市博物馆一位姓李的老同志与我一道前往工地，他问我怎么知道那就是恐龙脚印，我说读过一些科普作品，在画报上也看到过，知道恐龙出现在地球的白垩纪。李老师很高兴，说：“你有地质学基础，但说得不够准确，应该是侏罗纪到白垩纪之间，距今1亿5千万至7千万年前。”

到现场后，李老师看到那壁岩石，更加兴奋，说那的确就是恐龙脚印，很完整，很清晰，没有自然风化和人为破坏。从两串脚印的形状和大小看，应该是一大一小两只恐龙个体。加上早先在宜宾、合川发现的马门溪龙，可知今天的四川盆地很久以前是一片平原和沼泽，长江和嘉陵江是很久以后才形成的。李老师随即对现场做了

考察，拍了照片，又请工人注意保护这些恐龙足迹。

过了几天，李老师打来电话说，因为现场地势狭窄，不便整体保护，博物馆决定凿下一些恐龙脚印化石保存，并请施工单位协助，要求标本必须完整，原岩也不能损坏。

我向单位汇报。领导似乎有些为难，说单位没有凿岩机械，只能在岩壁上搭脚手架，请石匠师傅用石工斧和凿子抠凿，一个恐龙脚印需要工时费好几十元。这让博物馆也为难，因为年度经费有限，竟拿不出足够的钱来支付人工费，最后只抠下来两块化石做研究用。李老师写了封信对我表示感谢，还寄了张恐龙脚印照片作纪念。

几年后，我在枇杷山重庆市博物馆展厅看到了那两块恐龙脚印化石，想起当年情景，又专程去了一趟玄坛庙寻找旧迹。

那一片长航宿舍楼还在，但人口更密集，街巷愈加狭窄，我想重见的恐龙脚印怎么也找不到了。是被密集的楼房遮蔽了，还是已经被凿掉？我想象不出来，头脑里反复出现的，则是那一大一小两串脚印幻化出的恐龙母子，在7千万年前蹒跚而行的景象。它们去了哪里？

又过了些年，长航职工宿舍在南滨路上也成了一个历史概念，那一壁留有中生代地球巨兽遗迹的岩石再不见踪影。经过数次搬家，李老师送我那张恐龙脚印化石照片，也不知夹在哪本书里找不到了，原本生动鲜活的史前故事变成了一个难以追寻的梦。

不久前到北碚参观自然博物馆，突然看到展厅里那些由远古化石复原的大型恐龙骨架，40多年前的记忆瞬间被唤醒，急切地寻找曾经相识的恐龙脚印。竟然真有，且不止两个！所配文字介绍还标出了出土地——野苗溪重庆足迹。这里的“野苗溪”，在我小时候看到的渡江艇船上写作“野猫溪”。其中的“猫”在老人人口里就读作“苗”。重庆野苗溪就在南滨路玄坛庙段长江边。

感谢考古工作者，让上亿年的物种进化史，在南滨路上浓缩成一幕沧桑之变的活剧，耐人寻味。

街角小店

■贺芒

行走在城市的大街小巷，最爱逛的是小餐馆、水果店、理发店、服饰店、鲜花店等小店铺，它们日常、凡俗，平淡如水又鲜活灵动，与市民生活水乳交融。

街口拐角处有家卖菜的小店铺，店主是来自垫江的一对年轻夫妻。不足10平方米的小店，各类蔬菜摆放在货架上，上面插着纸牌，纸牌上是手书的价格，字体稚拙如小学生，童叟无欺的规矩却明白如话。

下班后行色匆匆的顾客拐进小店，哪怕是只挑几块钱的蔬菜，店主也会免费送上一小把绿油油水灵灵的红头火葱，“吃面用！”店主说。

显然店主见惯了各种类型的顾客，且非常了解他们的习性。这个时间，只买一点小菜的，肯定是忙碌的下班族，回家只得及做碗面条吃。

有一天，挑了两只番茄，红彤彤新鲜诱人，店主却告诉我这是头天剩下的，如果我要，就打折卖给我。其实他不挑明的话，也没人看得出来这是前一天的存货。

想买几只红皮萝卜做泡菜，又不知道如何挑选，店主就把一个萝卜放在手上掂量，帮我选了几个小巧实沉的，表皮上还有些许疤痕。

我疑心重重地把这几个不中看的萝卜带回去，洗净，一刀切下去，“嚓”地一声脆响，汁水四溅，清香扑鼻，夹一小块尝尝，脆生香，甜丝丝，齿颊留香，余味无穷。想来汪曾祺笔下的扬花萝卜，滋味也不过如此吧。

小店的蔬菜比超市贵一些，但吃起来特别香，很多是从店主老家运过来的土货与时令鲜货。

春天，是鲜脆的竹笋，店主手脚麻利地帮忙去壳，沥水，拿回去做三鲜汤，味道鲜美如绿芽初绽的春天。还有香气扑鼻的细嫩的椿芽，顺带买两只鹅蛋，椿芽炒鹅蛋，黄灿灿香喷喷，既是一道上好的下饭菜，又具祛寒除湿之功效。

夏天，玉米上市，个头小小的玉米，经水一煮，甜糯粘牙，香气浓郁。

秋天，店里用麻布口袋装着粗加工的新米，用来熬粥，汤汁肥如膏腴，色如白玉，黏稠香浓，芬芳馥郁。“稻花香里说丰年，听取蛙声一片”的富足安宁从舌尖袭来，是无法抗拒的诱惑。

冬天，小店货架上堆满了白生生胖乎乎的雪萝卜，碧绿清甜的菠菜。最诱人的是小芹菜，在地里经霜冻过，筷子般纤细，色如翡翠。炒一盘芹菜肉丝，芹菜的脆、香、鲜，猪肉的滑爽细腻，充盈在口腔，萦绕着童年的味道。

店主夫妻二人配合默契，丈夫进货，妻子守店；丈夫称秤，妻子收钱。午后不太忙碌的时候，两个人就头碰头地挤在一起刷抖音看短视频，看得哈哈大笑，午后的阳光慵懒地斜照进来，给货架、货架上的蔬菜，还有夫妻两人年轻的面庞，镀上一层浅浅的金色。

到了下午5点，妻子就在店里的灶房烧火做饭，有时是炒两个小菜，有时是煮碗面条，粗茶淡饭，两人围桌而坐，吃得热火朝天。

寒暑假来临时，店里多了两个小孩，夫妻俩做生意，小孩就在灶边的餐桌上写作业，有时也帮着大人做饭看店，有着与年龄不相称的成熟稳重。走进小店，一家人的生计便一览无余。

小店不当道，“利民副食店”这个店名也很土气，让人回到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。来光顾的主要是附近小区的居民，日子一长，大家都混熟了。

“老板，给我留5个玉米，下班了来拿。”“新米出来了我要10斤，送到屋头去哈。”“鲜竹笋我要3斤，手起刀落哟！”整条时分，小店还没歇业，居民吃完饭，收拾好碗筷，就踱步过来，闲话几句，帮着推销货品，甚至送个东西看个店，彼此都放心。

夏日黄昏，大家坐在店门口的长条板凳上，吹牛聊天，东家长西家短，哪家添了胖小子，哪家媳妇不孝顺公婆，哪家小子找对象了……浓浓的邻里情，伴着蔬菜香，成为城市小店里最暖心的一角角落。

有了小店，生活变得方便了许多，做菜时缺根葱、少头蒜，几步路走到小店，买回来就下锅，一点不耽搁。临时来个客，去小店买两个菜，待客也不失周至。

什么样的萝卜最脆甜？什么样的菠菜最水嫩？什么丝瓜炒出来青绿软糯？店主都能解释得详细，清楚，好似一部百科全书。

一次，亲戚送来一整条火腿，我顿时傻了眼。一筹莫展之际，脑子灵光闪现想起小店，急忙拎着火腿前去求教。男店主二话不说，拎起火腿横放案头，剝那间变身为身藏绝技的武林高手，手起刀落间，整条火腿魔术般变成了大小匀称的肉块，骨肉匀停，香气四溢。

渐渐地，小店已成为生活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有时，店主回老家去吃酒，走亲戚，关门几天。每当路过，看见关着门的小店，冷冷清清的街角，心里便有几分离失。店主归来，带来老家土货，开门迎客，便满心欢喜地进店，那些生长在田间地头，沾满乡土气息的货物，让人心里踏实、熨帖。

岁月悠长，生活怡然安好。



投稿邮箱:kjwtxx@163.com